

臺北市立大安國中專科教室使用守則

設備組 109.03.03

- 一、 學生上課前須於教室外整隊，靜候老師帶隊進入。
- 二、 學生進入教室須依照座次表就座。
- 三、 課餘時間非經老師及管理人員允許，不得擅自進入。
- 四、 不得在教室內跑跳推拉。
- 五、 不得在教室內喧嘩嬉鬧。
- 六、 不得在教室內拋擲器物。
- 七、 未得老師允許，不得擅動機具設備。
- 八、 不得攜帶食物及危險物品進入教室。
- 九、 嚴禁破壞污損器具設備，違者依校規嚴懲。
- 十、 風紀股長負責維持秩序。
- 十一、 衛生股長負責維持整潔。
- 十二、 總務股長負責門窗水電。
- 十三、 學藝股長負責器材設備清點交接。
- 十四、 如遇設備器材損壞立即向老師及管理人員報告。

備註：本校現有專科教室及設置地點如下：

◎自然科實驗室：地點→活動中心一樓

(包含物理教室 1 間、化學教室 2 間、生物教室 1 間、地科教室 1 間、另有 3 間資優教室)

◎生活科技教室 2 間：地點位於→勤業樓

◎電腦教室(1)(2)(3)：地點分別位於→至善樓 1 間、實踐樓 2 間

◎童軍教室 2 間：地點→至善樓一樓

◎童軍炊事場：地點→五育樓旁

◎美術教室(1)(2)(3)：地點分別位於→勤業三樓、日新樓四樓

◎音樂教室 3 間：地點→勤業樓二樓及地下室

◎表演藝術教室 2 間：地點→日新樓四樓、勤業樓二樓

◎家政教室、家政烹飪教室：地點分別位於→日新樓四樓、五育樓一樓

◎視聽教室：五育樓二樓

◎社會教室：達德樓二樓

◎閱讀教室：至善樓三樓

◎健教教室(1)(2)：至善樓二樓、及三樓

◎多目的教室 4 間：地點→五育樓一樓、至善樓三樓

◎體驗教育教室：至善樓一樓